

证券代码：871136

证券简称：利达环保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浙江利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4月16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4月6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郑元杰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浙江利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 议案

- 1.议案内容：
2020年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，监事会主要工作情况，监事会未来年度工作计划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浙江利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2020 年度报告及摘要具体内容见附件《浙江利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浙江利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报告摘要》。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和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1) 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2) 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，未发现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；3) 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浙江利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
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0 年度财务经营情况，编制了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浙江利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0 年公司经营情况，在分析 2020 年经营形势的基础上，结合公司发展战略，充分考虑了市场开拓、销售价格等因素对预算的影响，编写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《浙江利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利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1 年 4 月 19 日